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  
线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清源环保峻验第2023综字09215号】

建设单位：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

**建设单位：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建设单位：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朱妹英

法人代表：赵小莉

邮编：321200

邮编：321200

地址：浙江省武义县泉溪镇王山头工业区

地址：武义县熟溪街道余西村（家佳塑粉三楼）

## 目录

表一：基本情况表 .....	- 1 -
表二：项目情况 .....	- 3 -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 8 -
表四：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 13 -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 14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	- 17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	- 19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	- 31 -

附件：环评备案通知书、监测日工况、排污许可证、危废协议、危废仓库照片、废水处理设施照片、废气处理设施照片

**表一：基本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迁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武义县泉溪镇王山头工业区				
主要产品名称	园林机械配件（气缸）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气缸）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气缸）				
建设项目环评 批复文号	金环建武备2022147	开工建设时间	2023年01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3年08月	调试运行时间	2023年08月		
试生产时间	2023年08月	/	/		
建设项目环评 批复时间	2022年12月02日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环评登记表 审批部门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登记表 编制单位	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台州市绿野环保工 程有限公司 金华汉蓝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浙江绿涛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金华汉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4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万元	比例	12.5%
实际总概算	4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0万元	比例	12.5%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lt;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gt;的决定》，2017年7月16日；</li><li>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lt;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gt;的公告》，2017年11月20日；</li><li>3、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5日；</li><li>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2020年9月1日实施）；</li><li>5、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第364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li><li>6、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号《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li><li>7、《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结构传播固定设备室内噪声》（HJ 707-2014，2015-01-01实施）；</li><li>8、《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HJ 706-2014，2015-01-01实施）；</li><li>9、《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2001-03-01实施）；</li><li>10、《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布设技术规范（试行）》（HJ664-2013，2013-10-01实施）；</li><li>11、《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2008-03-01实施）；</li><li>12、《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2008-01-01实施）；</li><li>13、《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HJ/T 92-2002，2003-01-01实施）；</li><li>14、《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2003-01-01实施）；</li><li>15、《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11月）；</li><li>16、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浙江省“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金环建武备2022147）（2022年12月02日）；</li><li>17、《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li><li>18、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检验报告》（2023综字09215号）；</li></ol>
--------	--

## 表二：项目情况

### 工程建设内容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原址位于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泉溪镇（武义邦尔门业有限公司内），租用武义邦尔门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从事园林机械配件生产。企业于2019年11月委托编制《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4月27日项目通过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审批文号金环建武[2020]30号；同年12月项目通过“三同时”环保竣工验收。由于原项目所在地不能满足企业自身发展的要求，项目已停产，企业积极寻找新址从事园林机械配件的生产。

企业搬迁至武义县泉溪王山头工业区（厂房为购买武义锦成工具有限公司）。企业投资400万元，购置镗床、珩磨机、铣床、转盘等设备（不新增压铸设备及产能），实施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搬迁项目。

2022年11月，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2年12月02日，金华市生态环境局以金环建武备2022147号文对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于2023年08月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3307233136968383001U。

项目于2023年01月开工，并于2023年08月投入试生产。

项目劳动定员40人，厂区内无食堂、宿舍，年生产天数300天，熔化、压铸作业时间为16小时两班制，其余生产线采用8小时白班制。

受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23年09月，我公司在收集有关资料和现场踏勘、调查的基础上，编写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建设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我公司组织了该项目的现场监测及调查工作并编写了本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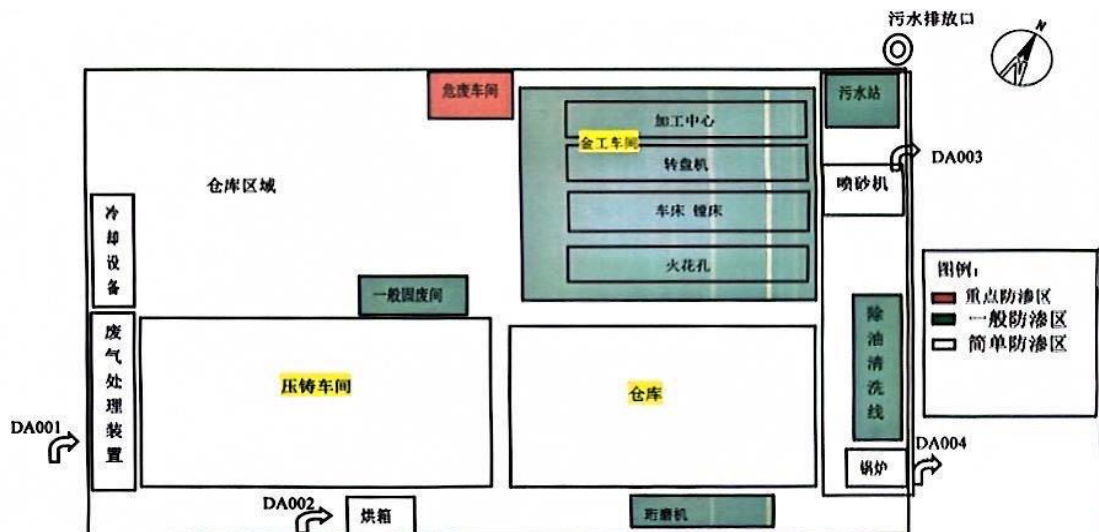
### 厂区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武义县泉溪镇王山头工业区，压铸车间、仓库位于厂区南侧，金工车间位于厂区东南侧。压铸车间布置8台压铸机、8台熔化炉。金工车间从北往南依次布置加工中心、转盘机、车床、镗床、火花孔机。东侧通道从北往南依次布置污水站、喷砂机、除油清洗线及锅炉。西侧通道从北往南依次布置冷却设施、废气处理设施。南侧通道从西往东依次布置烘箱及珩磨机。危废仓库位于厂区北侧，一般固废间位于厂区中部。

项目四周均为工业企业，具体情况见下表。

四周情况分布表

方位	距离	名称
东	紧邻	浙江巨能电器有限公司
南	紧邻	其他企业厂房
西	紧邻	卓非特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北	约40m	其他企业厂房



厂区平面布置图



周围环境概况图

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200m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原有设备数量	搬迁淘汰设备	搬迁新增设备数量	迁建后全厂数量	实际全厂数量
1	熔化炉（燃气炉）	台	8	0	0	8	8
2	压铸机（3000kN）	台	5	0	0	5	5
3	压铸机（4000kN）	台	3	0	0	3	3
4	车床	台	13	0	0	13	13
5	镗床	台	17	0	+9	26	26
6	加工中心	台	4	0	+12	16	16
7	台钻	台	11	0	0	11	11
8	钻攻两用	台	13	0	0	13	13
9	铣床	台	2	0	+1	3	3
10	火花孔专机	台	6	0	+0	6	6
11	转盘机	台	1	0	+7	8	8
12	喷砂机（配布袋除尘器）	台	0	0	+1	1	1
13	珩磨机	台	7	0	+8	15	15
14	除油清洗线（1道除油4道清洗）	台	1	-1	+1	1	1
15	天然气锅炉 （原项目采用电能供热，搬迁后改锅炉）	台	0	0	+1	1	1
16	烘箱 （天然气供热，固化增加产品韧性）	台	0	0	+1	1	1

**原辅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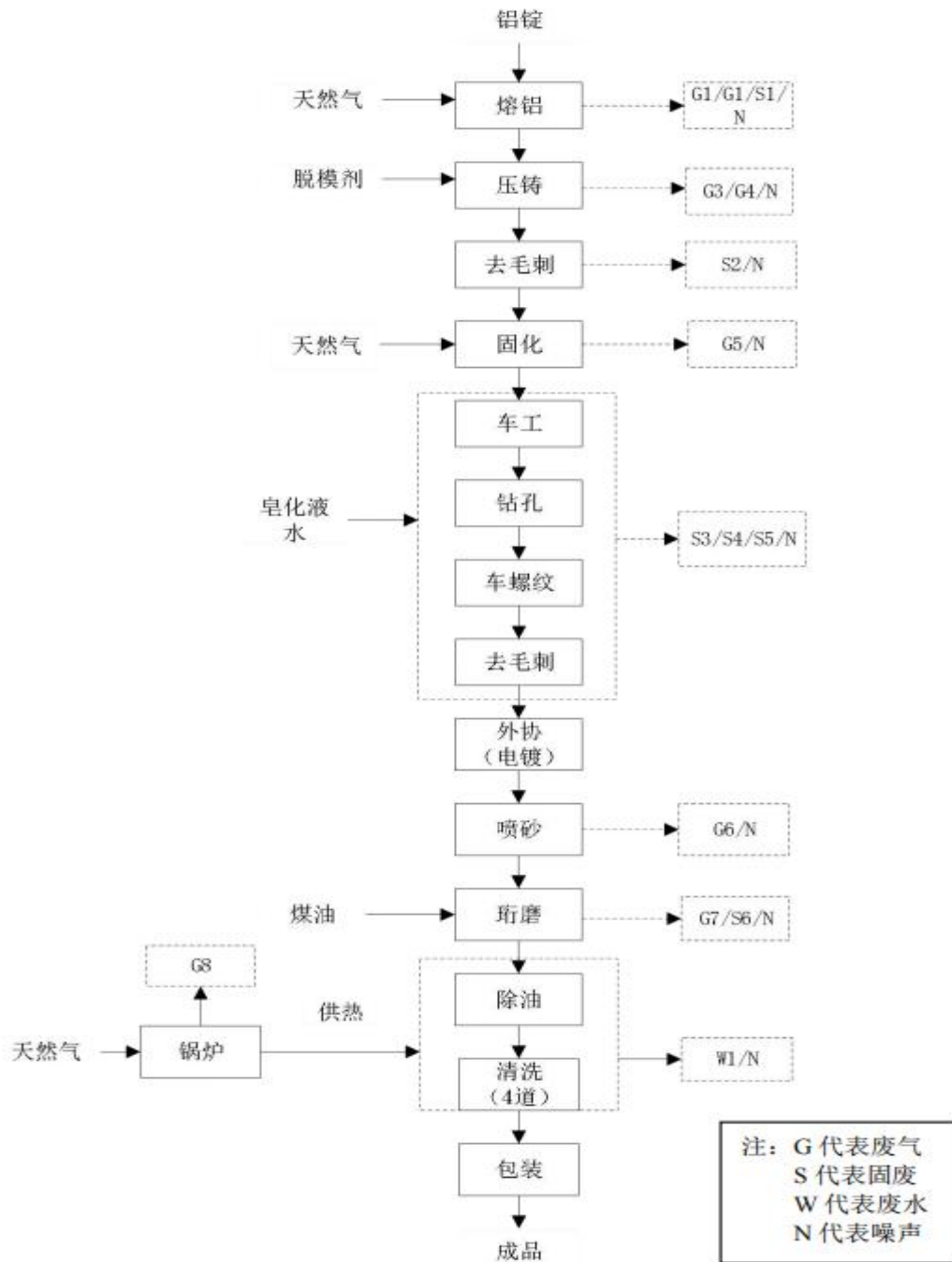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备注
1	铝锭	t/a	900	830	/
2	脱模剂	t/a	2	1.8	25kg/桶
3	煤油	t/a	5	4.6	170L/桶，设备增加，煤油用量增加
4	皂化液	t/a	1.75	1.6	175kg/桶，设备增加，皂化液用量增加
5	铝合金专用除油粉	t/a	1	0.9	25kg/袋，清洗水量增加，除油粉增加
6	液压油	t/a	0.51	0.47	170kg/桶
7	机油	t/a	0.17	0.16	170kg/桶
8	金刚砂	t/a	1	0.9	/
9	天然气	万m <sup>3</sup> /a	22	20	管道天然气
10	水	m <sup>3</sup> /a	1058	973	/
11	电	万kWh/a	80	74	/



项目产能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能	实际生产能力
1	气缸	年产200万只	年产200万只

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主要工艺说明：

(1) 熔铝：将外购的铝锭投入熔化炉中，通过天然气加热至660℃左右使其熔化

并保温。该过程产生熔铝烟尘、天然气燃烧废气、铝灰渣以及噪声。

(2) 压铸：熔化的铝锭由压铸机压铸成型。压铸前需在模具内注入少许脱模剂，脱模剂主要成分为水性硅油，该过程会产生脱模废气、压铸废气以及设备运行噪声。

(3) 去毛刺：成型工件人工去除外部轮廓毛刺，该过程产生少量金属边角料。

(4) 固化：压铸后的半成品需用烘箱进行固化处理，增加产品韧性，固化使用天然气加热，固化时间约15min，温度200℃。该过程产生天然气燃烧废气。

(5) 金工：半成品在车床、镗床、台钻等设备上进行打磨、钻孔、车螺纹等金加工，金工后的工件再次进行去毛刺，去毛刺后将工件外协进行电镀。金加工过程产生废皂化液、废金属屑（不含皂化液）、废金属屑（含皂化液）以及设备运行噪声。

(6) 喷砂：根据客户需求，部分产生需要做喷砂处理。根据企业生产经验，需喷砂产品约150t/a。该过程产生喷砂粉尘以及设备运行噪声。

(7) 珩磨：珩磨采用煤油进行润滑、防锈，珩磨过程产生珩磨废气、废煤油及油泥、设备运行噪声。

(8) 除油、清洗：研磨好的工件表面吸附油脂，需除油、清洗。本项目采用1道除油，4道清洗，清洗采用锅炉供热（水温70~80℃）。除油槽废水约3天更换一次，清洗槽采用逆流漂洗，后一道清洗水定期转移至前一道清洗槽中，清洗水约3天更换一次。该过程产生锅炉废气、清洗废水以及设备运行噪声。

(9) 检验、包装：晾干后的工件经检验合格后打包即为成品，不合格品返厂加工直至合格后包装入库。

搬迁后，企业增加固化、喷砂以及两道清洗工序。具体如下：

①固化可增加压铸后产品的韧性，提高后续金工精度。

②根据客户需求，部分产品需进行喷砂处理。

③原项目清洗采用2道清洗，成品存在部分油脂，影响产品质量。搬迁后企业新购置清洗线，采用1道除油，4到清洗，清洗线供热改成天然气锅炉供热（原项目为电加热）。

#### 工程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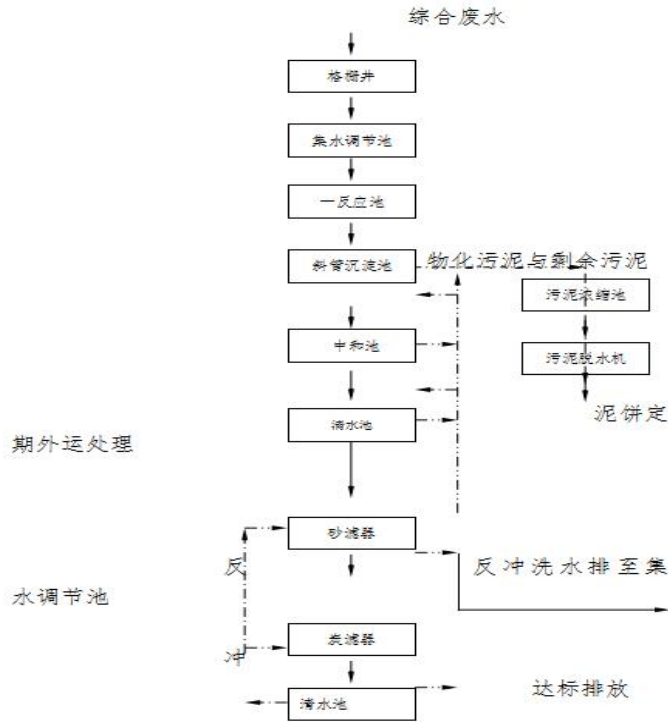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一致。

###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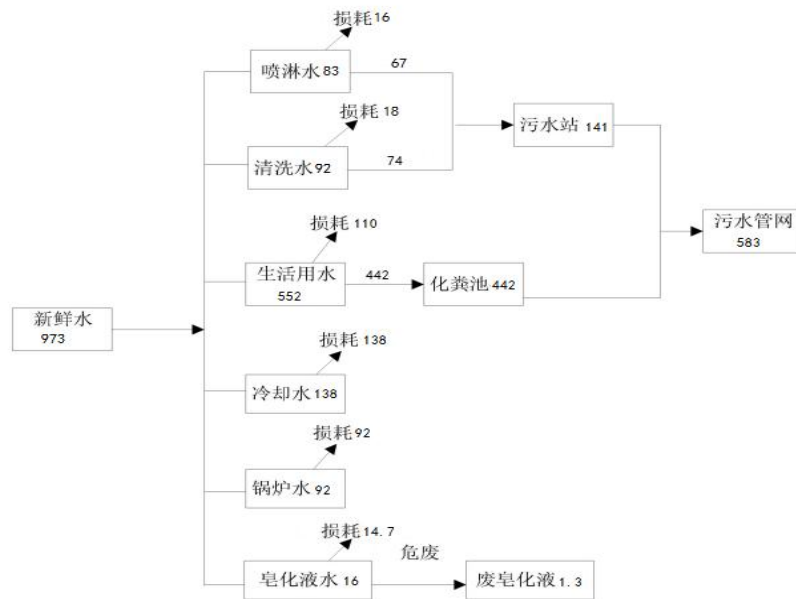
####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喷淋废水、清洗废水、冷却用水、锅炉用水以及生活污水。

冷却用水、锅炉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喷淋废水、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一并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纳管，入武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项目水平衡图 (t/a)

##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熔铝烟尘、压铸废气、脱模废气、喷砂粉尘、珩磨废气、锅炉废气、烘箱天然气燃烧废气

喷砂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降尘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高空排放，共1根排气筒；天然气燃烧废气、熔铝烟尘、压铸废气、脱模废气一起经喷淋塔+干式过滤+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高空排放，共1根排气筒；烘箱天然气燃烧废气收集后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共1根排气筒；锅炉废气收集后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共1根排气筒；珩磨废气无组织排放。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车床、铣床、磨砂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 4、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铝灰渣、废金属屑（含皂化液）、废皂化液、废煤油及油泥（含金属屑）、污泥、废液压油、废机油、废油桶、粘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废过滤棉、水喷淋沉渣及布袋集尘、废金刚砂、金属边角料、集尘粉尘（喷砂）、废金属屑（不含皂化液）以及生活垃圾。

铝灰渣、废金属屑（含皂化液）、废皂化液、废煤油及油泥（含金属屑）、污泥、废液压油、废机油、废油桶、粘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废过滤棉、水喷淋沉渣及布袋集尘委托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置；废金刚砂、金属边角料、集尘粉尘（喷砂）、废金属屑（不含皂化液）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项目固废及其治理措施详见表

固废名称	固废产生环节	环评预测产生量t/a	实际产生量 t/a	性质	危废代码	环评处理方式	实际处理方式
铝灰渣	熔铝	18	16	危险固废	321-026-48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置
废金属屑（含皂化液）	金工	1	0.9		900-200-08		
废皂化液	金工	1	0.9		900-006-09		
废煤油及油污（含金属屑）	珩磨	2	1.8		900-200-08		
污泥	废水处理	0.304	0.28		336-064-17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0.3	0.28		900-218-08		
废机油	设备维护	0.05	0.04		900-217-08		

武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油桶	原料包装	0.17	0.16		900-249-08		
粘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0.14	0.13		900-041-49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0.5	0.46		900-041-49		
水喷淋沉渣及布袋集尘	废气处理	1	0.92		321-034-48		
废金刚砂	喷砂	0.5	0.46	一般固废	/	外送综合利用	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金属边角料	去毛刺	15	13.8		/		
集尘粉尘(喷砂)	废气处理	0.3	0.28		/		
废金属屑(不含皂化液)	金工	5	4.6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6	5.5		/		

### 5、环保“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评、环保审批等手续齐全，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环评建议污染防治措施与实际建设情况对照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环评处理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	综合废水	COD <sub>Cr</sub> 氨氮 SS 石油类 LAS等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经隔油、絮凝沉淀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一同纳管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气	DA001 (熔铝烟尘、压铸废气、脱模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非甲烷总烃	收集后经“水喷淋+干式过滤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DA002 (烘箱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收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DA003 (喷砂粉尘)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DA004 (锅炉废气)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烟气黑度	收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废气	非甲烷总烃	通风换气	与环评一致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通风换气	与环评一致
固废	铝灰渣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委托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置
	废金属屑(含皂化液)			
	废皂化液			

武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煤油及油污（含金属屑）			
	污泥			
	废液压油			
	废机油			
	废油桶			
	粘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			
	废过滤棉			
	水喷淋沉渣及布袋集尘			
	废金刚砂		收集外卖	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金属边角料			
	集尘粉尘（喷砂）			
	废金属屑（不含皂化液）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噪声	生产线	噪声	建筑隔声、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加强日常维护等

废水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地方标准。									
	参数	pH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类	石油类	五日生化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三级标准	6~9	≤400	≤500	≤35	≤8	≤100	≤20	≤300	≤20	
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各废气排放标准执行情况汇总见下表：									
	序号	排气筒/无组织	污染物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执行标准					
	1	熔铝、压铸、脱模、燃气废气	颗粒物	≤30	《铸造业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1标准					
			二氧化硫	≤100						
			氮氧化物	≤400						
			非甲烷总烃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					
	2	烘箱燃气废气	颗粒物	≤30	《关于印发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浙环函【2019】315号）暂未制订行业排放标准的标准					
			氮氧化物	≤200						
			二氧化硫	≤300						
	3	喷砂粉尘	颗粒物	≤30	《铸造业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1标准					
	4	锅炉废气	颗粒物	≤2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氮氧化物	≤50						
烟气黑度			≤1级							
二氧化硫			≤30	《浙江省空气质量改善“十四五”规划》（浙发改规划【2021】215号）氮氧化物≤30mg/m <sup>3</sup>						
5	厂界	非甲烷总烃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						
		颗粒物	≤1.0							
6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6.0	《铸造业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A.1标准						
噪声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类别	时段	昼间							
3类		≤65								

## 表四：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符合现行国家及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武义县域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以及相应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同时，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的控制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三废”的排放量不大，在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环保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高效运行情况下，能做到各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周围环境质量能维持现状，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该项目的建设可行。

###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浙江省“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金环建武备2022147）对该项目的受理备案内容如下：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提交的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和备案申请收悉，经形式审查，同意备案。

请你公司按环评登记表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根据《环评登记表》结论，企业应在实际投产前通过排污权交易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按规范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实验室分析及现场监测全过程质量保证工作执行《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和相应方法的有关规定。

**1、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检测项目	测试方法及来源	采样仪器编号	测试仪器及编号
废水	pH值 <sup>①</sup>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PHBJ-260型 便携式pH计Q004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BSA224S电子天平 Q04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	722N可见分光光度计Q003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	722N可见分光光度计Q003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	EP-900红外分光测油仪Q010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	EP-900红外分光测油仪Q0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	722N可见分光光度计Q003
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Q258	BTPM-MWS1 恒温恒湿滤膜半自动称重系统Q026
	二氧化硫 <sup>①</sup>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Q258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Q258
	氮氧化物 <sup>①</sup>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Q258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Q258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崂应3036型 废气VOCs采样仪Q105	GC-2060 气相色谱仪Q150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398-2007	/	/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MH1205型 恒温恒流 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Q259、Q260、Q261、Q262	BTPM-MWS1 恒温恒湿滤膜半自动称重系统Q026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MH3051型(19代) 真空箱采样器 Q272	GC-2060 气相色谱仪Q150
噪声	厂界噪声 <sup>①</sup>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Q149
注：①代表采样现场直读				

##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验收监测现场控制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应确保在生产装置工况稳定、运行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75%以上（含75%）的情况下进行。监测期间，不可在系统设计参数基础上刻意加大环保试剂用量，不可人为强化或提高环保设施投运数量和出力。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

### (2) 验收监测人员和仪器设备控制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监测仪器要在检定有效期内，采样前后要进行校准校核保证仪器的稳定性。

### (3) 验收监测分析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①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不少于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加不少于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的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应在分析的同时做10%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以加标回收测试的，应在分析的同时做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分析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 试行）的要求进行。

项目	平行样				质控样			
	测定个数 (个)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 差 (%)	结果 判断	测定个数 (个)	相对误差 (%)	允许相对误 差 (%)	结果 判断
化学需 氧量	4	0.3~0.7	≤10	合格	4	-1.9~3.8	±4.7	受控
氨氮	4	0.42~1.68	≤10	合格	4	1.61~3.23	±7.26	受控
总磷	4	0.73~1.55	≤10	合格	4	0.77~1.54	±4.00	受控

②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仪器。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仪、采样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的要求进行。

③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读数偏差不大于0.5分贝。测量应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5m/s以下时进行。

#### (4) 采样记录及分析结果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废水	废水处理设施进口	pH值、氨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总磷、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监测2天 每天4次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废水处理设施出口	pH值、氨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总磷、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监测2天 每天4次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废水总排口	pH值、氨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监测2天 每天4次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 2、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有组织废气	喷砂粉尘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监测2天 每天3次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熔铝、压铸、脱模、燃气废气排气筒进口	非甲烷总烃	监测2天 每天3次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熔铝、压铸、脱模、燃气废气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监测2天 每天3次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烘箱燃气废气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监测2天 每天3次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锅炉废气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监测2天 每天3次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无组织废气	厂界参照点1个，监控点3个点位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监测2天 每天4次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厂区车间外1个点	非甲烷总烃	监测2天 每天4次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 3、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厂界四周各1个点	昼间噪声	监测2天，每天1次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符合监测要求，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93.6%、92.5%。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7-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7-2，验收监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见表7-3。

#### 1、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大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23年09月07日	南	1.1	25	100.8	晴
	南	1.4	31	100.6	晴
	南	1.6	34	100.3	晴
	南	1.2	35	100.2	晴
2023年09月08日	南	1.6	25	100.8	晴
	南	1.4	32	100.6	晴
	南	1.2	34	100.5	晴
	南	1.8	36	100.2	晴

#### 2、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表 7-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监测日期	2023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8日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200万只气缸	
日实际生产量	6240只气缸	6170只气缸
生产负荷	93.6%	92.5%

注：本项目年工作日为300天。

#### 3、验收监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

表 7-3 验收监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审批数量	实际数量	监测日设备运行数量	
					2023.09.07	2023.09.08
1	熔化炉（燃气炉）	台	8	8	8	8
2	压铸机（3000kN）	台	5	5	5	5
3	压铸机（4000kN）	台	3	3	3	3
4	车床	台	13	13	13	13
5	镗床	台	26	26	26	26
6	加工中心	台	16	16	16	16
7	台钻	台	11	11	11	11
8	钻攻两用	台	13	13	13	13
9	铣床	台	3	3	3	3
10	火花孔专机	台	6	6	6	6
11	转盘机	台	8	8	8	8
12	喷砂机（配布袋除尘器）	台	1	1	1	1
13	珩磨机	台	15	15	15	15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4	除油清洗线（1道除油4道清洗）	台	1	1	1	1
15	天然气锅炉 （原项目采用电能供热，搬迁后改锅炉）	台	1	1	1	1
16	烘箱 （天然气供热，固化增加产品韧性）	台	1	1	1	1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水温、pH值外)

采样 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水温 (°C)	pH值 (无量纲)	化学需 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石油类	五日生化 需氧量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废水处理 设施进口	2023.09.07	09水215-01-01	较多、灰色	27.2	6.3	387	37.4	27.4	99	2.00	140	1.24
		09水215-01-02		27.4	6.3	397	38.9	27.0	104	1.96	136	1.27
		09水215-01-03		27.6	6.3	396	36.0	26.6	93	1.97	153	1.21
		09水215-01-04		27.8	6.3	391	35.6	27.8	94	1.99	147	1.24
废水处理 设施出口		09水215-02-01	少、无色	27.6	7.3	138	11.9	5.42	31	0.93	74.2	0.60
		09水215-02-02		27.4	7.3	135	11.3	4.75	17	0.92	76.4	0.63
		09水215-02-03		27.4	7.3	128	10.8	4.92	21	0.93	73.4	0.58
		09水215-02-04		27.7	7.4	132	11.5	5.15	29	0.94	72.9	0.60
均值				27.4~27.7	7.3~7.4	133	11.4	5.06	24	0.93	74.2	0.60
废水处理 设施进口	2023.09.08	09水215-01-05	较多、灰色	27.3	6.3	391	39.7	25.8	113	1.64	140	0.69
		09水215-01-06		27.4	6.3	397	37.6	27.8	109	1.63	138	0.68
		09水215-01-07		27.6	6.3	394	35.2	25.8	100	1.64	141	0.65
		09水215-01-08		27.6	6.3	389	36.4	27.0	124	1.62	138	0.60
废水处理 设施出口		09水215-02-05	少、无色	27.2	7.4	140	11.8	5.24	21	0.76	73.2	0.29
		09水215-02-06		27.4	7.3	137	11.3	5.10	23	0.78	72.9	0.28
		09水215-02-07		27.6	7.3	134	10.9	4.70	19	0.77	70.9	0.25
		09水215-02-08		27.8	7.3	133	10.3	4.97	14	0.78	75.4	0.23
均值				27.2~27.8	7.3~7.4	136	11.1	5.00	19	0.77	73.1	0.26
标准				/	6~9	≤500	≤35	≤8	≤400	≤20	≤300	≤20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单位: mg/L (除pH值、水温外)													
采样 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水温 (℃)	pH值 (无量 纲)	化学需 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动植物油 类	五日生化 需氧量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废水总排 口	2023.09.07	09水215-03-01	少、无色	26.8	7.3	155	64	16.2	7.45	0.62	0.24	69.4	0.32
		09水215-03-02		26.9	7.3	154	53	15.5	7.30	0.62	0.27	79.4	0.37
		09水215-03-03		27.2	7.3	153	59	14.4	7.15	0.60	0.26	78.9	0.34
		09水215-03-04		27.4	7.3	149	63	14.7	7.55	0.59	0.27	74.9	0.31
均值				26.8~27.4	7.3	153	60	15.2	7.36	0.61	0.26	75.6	0.34
结果评价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废水总排 口	2023.09.08	09水215-03-05	少、无色	26.8	7.2	159	74	15.8	7.15	0.45	0.24	72.9	0.16
		09水215-03-06		26.9	7.2	157	64	16.7	6.65	0.48	0.19	75.4	0.13
		09水215-03-07		27.1	7.2	153	78	17.2	7.00	0.48	0.21	73.4	0.12
		09水215-03-08		27.3	7.2	154	69	16.1	6.80	0.47	0.23	72.9	0.15
均值				26.9~27.3	7.2	156	71	16.4	6.90	0.47	0.22	73.6	0.14
结果评价				/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标准				/	6~9	≤500	≤400	≤35	≤8	≤20	≤100	≤300	≤20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日: 废水总排口pH值范围7.2~7.3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日均浓度最高值分别为156mg/L、71mg/L、0.26mg/L、0.61mg/L、75.6mg/L、0.34mg/L, 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限值要求, 氨氮、总磷日均浓度最高值分别为16.4mg/L、7.36mg/L, 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的限值要求。

2、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m)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标干风量 (m <sup>3</sup> /h)	
			检测结果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熔铝、压铸、脱模、燃气废气排气筒出口	15	2023.09.07	09 气 215-06-01	1.8	5	17	10.2	28	96	1.02×10 <sup>-2</sup>	2.85×10 <sup>-2</sup>	9.68×10 <sup>-2</sup>	5.69×10 <sup>3</sup>	
			09 气 215-06-02	2.3	5	18	12.6	27	98	1.35×10 <sup>-2</sup>	2.94×10 <sup>-2</sup>	0.106	5.88×10 <sup>3</sup>	
			09 气 215-06-03	2.2	5	19	12.4	28	107	1.28×10 <sup>-2</sup>	2.90×10 <sup>-2</sup>	0.110	5.81×10 <sup>3</sup>	
			均值	2.1	5	18	11.7	28	100	1.22×10 <sup>-2</sup>	2.90×10 <sup>-2</sup>	0.104	/	
		结果评价			/	/	/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2023.09.08	09 气 215-06-04	1.5	4	16	8.0	21	85	8.88×10 <sup>-3</sup>	2.37×10 <sup>-2</sup>	9.47×10 <sup>-2</sup>	5.92×10 <sup>3</sup>	
			09 气 215-06-05	1.0	4	18	5.3	21	95	5.55×10 <sup>-3</sup>	2.22×10 <sup>-2</sup>	9.98×10 <sup>-2</sup>	5.54×10 <sup>3</sup>	
			09 气 215-06-06	1.2	5	19	6.6	27	104	6.87×10 <sup>-3</sup>	2.86×10 <sup>-2</sup>	0.109	5.72×10 <sup>3</sup>	
			均值	1.2	4	18	6.6	23	95	7.10×10 <sup>-3</sup>	2.48×10 <sup>-2</sup>	0.101	/	
		结果评价			/	/	/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标准			/	/	/	≤30	≤100	≤400	/	/	/	/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m)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标干风量 (m <sup>3</sup> /h)	
			检测结果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样品编号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烘箱燃气废气排气筒出口	15	2023.09.07	09气 215-07-01	1.6	3 (L)	5	12.2	3 (L)	38	1.79×10 <sup>-3</sup>	1.68×10 <sup>-3</sup> (L)	5.60×10 <sup>-3</sup>	1.12×10 <sup>3</sup>	
			09气 215-07-02	1.6	3 (L)	6	12.7	3 (L)	48	1.83×10 <sup>-3</sup>	1.71×10 <sup>-3</sup> (L)	6.90×10 <sup>-3</sup>	1.14×10 <sup>3</sup>	
			09气 215-07-03	1.7	3 (L)	5	13.5	3 (L)	40	2.02×10 <sup>-3</sup>	1.78×10 <sup>-3</sup> (L)	5.90×10 <sup>-3</sup>	1.19×10 <sup>3</sup>	
			均值	1.6	3 (L)	5	12.8	3 (L)	42	1.88×10 <sup>-3</sup>	1.72×10 <sup>-3</sup> (L)	6.13×10 <sup>-3</sup>	/	
		结果评价			/	/	/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2023.09.08	09气 215-07-04	1.0 (L)	3 (L)	6	1.0 (L)	3 (L)	44	5.32×10 <sup>-4</sup> (L)	1.60×10 <sup>-3</sup> (L)	6.40×10 <sup>-3</sup>	1.06×10 <sup>3</sup>	
			09气 215-07-05	1.0 (L)	3 (L)	6	1.0 (L)	3 (L)	46	5.79×10 <sup>-4</sup> (L)	1.74×10 <sup>-3</sup> (L)	6.90×10 <sup>-3</sup>	1.16×10 <sup>3</sup>	
			09气 215-07-06	1.0 (L)	3 (L)	5	1.0 (L)	3 (L)	36	5.44×10 <sup>-4</sup> (L)	1.63×10 <sup>-3</sup> (L)	5.40×10 <sup>-3</sup>	1.09×10 <sup>3</sup>	
			均值	1.0 (L)	3 (L)	6	1.0 (L)	3 (L)	42	5.52×10 <sup>-4</sup> (L)	1.66×10 <sup>-3</sup> (L)	6.23×10 <sup>-3</sup>	/	
		结果评价			/	/	/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标准			/	/	/	≤30	≤200	≤300	/	/	/	/		

注：“(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m)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标干风量 (m <sup>3</sup> /h)	
			检测结果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锅炉废气排气筒出口	15	2023.09.07	09气 215-08-01	6.9	3 (L)	15	11.0	3 (L)	24	5.71×10 <sup>-3</sup>	1.24×10 <sup>-3</sup> (L)	1.24×10 <sup>-2</sup>	1 (L)	827	
			09气 215-08-02	7.3	3 (L)	16	11.4	3 (L)	25	6.21×10 <sup>-3</sup>	1.28×10 <sup>-3</sup> (L)	1.26×10 <sup>-2</sup>		851	
			09气 215-08-03	6.6	3 (L)	16	10.4	3 (L)	25	5.38×10 <sup>-3</sup>	1.22×10 <sup>-3</sup> (L)	1.30×10 <sup>-2</sup>		815	
			均值	6.9	3 (L)	16	10.9	3 (L)	25	5.77×10 <sup>-3</sup>	1.25×10 <sup>-3</sup> (L)	1.30×10 <sup>-2</sup>		/	
		结果评价			/	/	/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达标	/
		2023.09.08	09气 215-08-04	3.1	3 (L)	14	4.8	3 (L)	21	2.66×10 <sup>-3</sup>	1.29×10 <sup>-3</sup> (L)	1.20×10 <sup>-2</sup>	1 (L)	859	
			09气 215-08-05	3.5	3 (L)	15	5.4	3 (L)	23	3.09×10 <sup>-2</sup>	1.32×10 <sup>-3</sup> (L)	1.32×10 <sup>-2</sup>		883	
			09气 215-08-06	3.7	3 (L)	14	5.7	3 (L)	22	3.32×10 <sup>-2</sup>	1.34×10 <sup>-3</sup> (L)	1.25×10 <sup>-2</sup>		896	
			均值	3.4	3 (L)	14	5.3	3 (L)	22	3.02×10 <sup>-2</sup>	1.32×10 <sup>-3</sup> (L)	1.26×10 <sup>-2</sup>		/	
		结果评价			/	/	/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达标	/
标准			/	/	/	≤20	≤50	≤30	/	/	/	≤1	/		
注：“(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武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m)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颗粒物		标干风量 (m³/h)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样品编号				
喷砂粉尘排气筒出口	15	2023.09.07	09气215-04-01	10.6	7.99×10 <sup>-3</sup>	754	
			09气215-04-02	10.8	8.53×10 <sup>-3</sup>	790	
			09气215-04-03	10.2	7.53×10 <sup>-3</sup>	738	
			均值	10.5	8.02×10 <sup>-3</sup>	/	
		结果评价			达标	/	/
		2023.09.08	09气215-04-04	5.2	4.00×10 <sup>-3</sup>	770	
			09气215-04-05	5.0	3.62×10 <sup>-3</sup>	724	
			09气215-04-06	5.5	4.47×10 <sup>-3</sup>	813	
			均值	5.2	4.03×10 <sup>-3</sup>	/	
		结果评价			达标	/	/
标准				≤30	/	/	

采样点位	排气筒高度 (m)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标干风量 (m³/h)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样品编号			
熔铝、压铸、脱模、燃气废气排气筒进口	15	2023.09.07	09气215-05-01	112	0.657	5.87×10 <sup>3</sup>
			09气215-05-02	112	0.629	5.61×10 <sup>3</sup>
			09气215-05-03	120	0.692	5.77×10 <sup>3</sup>
			均值	115	0.659	/
熔铝、压铸、脱模、燃气废气排气筒出口		2023.09.07	09气215-06-01	14.5	8.25×10 <sup>-2</sup>	5.69×10 <sup>3</sup>
			09气215-06-02	15.4	9.05×10 <sup>-2</sup>	5.88×10 <sup>3</sup>
			09气215-06-03	11.4	6.62×10 <sup>-2</sup>	5.81×10 <sup>3</sup>
			均值	13.8	7.97×10 <sup>-2</sup>	/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	
处理效率 (%)			87.9			
熔铝、压铸、脱模、燃气废气排气筒进口	15	2023.09.08	09气215-05-04	118	0.680	5.77×10 <sup>3</sup>
			09气215-05-05	100	0.582	5.82×10 <sup>3</sup>
			09气215-05-06	114	0.674	5.92×10 <sup>3</sup>
			均值	111	0.645	/
熔铝、压铸、脱模、燃气废气排气筒出口		2023.09.08	09气215-06-04	15.5	9.17×10 <sup>-2</sup>	5.92×10 <sup>3</sup>
			09气215-06-05	16.1	8.93×10 <sup>-2</sup>	5.54×10 <sup>3</sup>
			09气215-06-06	13.7	7.84×10 <sup>-2</sup>	5.72×10 <sup>3</sup>
			均值	15.1	8.65×10 <sup>-2</sup>	/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	
处理效率 (%)			86.6			
标准				≤120	≤10	/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日：熔铝、压铸、脱模、燃气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11.7mg/m<sup>3</sup>、28mg/m<sup>3</sup>、100mg/m<sup>3</sup>，均符合《铸造业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1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最大日均排放浓度为15.1mg/m<sup>3</sup>，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限值；烘箱燃气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12.8mg/m<sup>3</sup>、3（L）mg/m<sup>3</sup>、42mg/m<sup>3</sup>，均符合《关于印发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浙环函【2019】315号）暂未制订行业排放标准的标准；锅炉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10.9mg/m<sup>3</sup>、3（L）mg/m<sup>3</sup>、1（L）（林格曼黑度，级），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的标准，二氧化硫最大日均排放浓度为25mg/m<sup>3</sup>，符合《浙江省空气质量改善“十四五”规划》（浙发改规划【2021】215号）氮氧化物≤30mg/m<sup>3</sup>；喷砂粉尘排气筒出口出口颗粒物最大日均排放浓度为10.5mg/m<sup>3</sup>，符合《铸造业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1排放限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颗粒物 (μ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参照点	09气 215-09-01	2023.09.07	93	1.28
	09气 215-09-02		88	1.36
	09气 215-09-03		85	1.38
	09气 215-09-04		75	1.23
监控点 1	09气 215-10-01		212	1.86
	09气 215-10-02		207	1.91
	09气 215-10-03		195	1.92
	09气 215-10-04		202	2.09
监控点 2	09气 215-11-01		192	2.02
	09气 215-11-02		202	1.85
	09气 215-11-03		198	2.13
	09气 215-11-04		193	2.19
监控点 3	09气 215-12-01		190	1.83
	09气 215-12-02		198	2.52
	09气 215-12-03		207	1.88
	09气 215-12-04		203	2.40
浓度最高值			212	2.52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武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参照点	09气 215-09-05	2023.09.08	87	1.24
	09气 215-09-06		83	1.33
	09气 215-09-07		88	1.30
	09气 215-09-08		85	1.41
监控点 1	09气 215-10-05		205	2.08
	09气 215-10-06		203	2.10
	09气 215-10-07		195	1.78
	09气 215-10-08		198	2.04
监控点 2	09气 215-11-05		205	1.85
	09气 215-11-06		210	2.14
	09气 215-11-07		195	1.82
	09气 215-11-08		202	1.90
监控点 3	09气 215-12-05		203	2.04
	09气 215-12-06		205	1.99
	09气 215-12-07		200	2.00
	09气 215-12-08		197	2.03
浓度最高值			210	2.14
结果评价			达标	达标
标准			≤1.0 (mg/m <sup>3</sup> )	≤4.0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厂区内车间外	09气 215-13-01	2023.09.07	2.65	
	09气 215-13-02		3.11	
	09气 215-13-03		3.28	
	09气 215-13-04		2.93	
	浓度最高值		3.28	
	结果评价		达标	
	09气 215-13-05	2023.09.08	3.20	
	09气 215-13-06		2.85	
	09气 215-13-07		2.58	
	09气 215-13-08		2.76	
	浓度最高值		3.20	
	结果评价		达标	
	标准			≤6

###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日：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分别为212μg/m<sup>3</sup>、2.52mg/m<sup>3</sup>，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为3.28mg/m<sup>3</sup>，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A.1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

### 3、噪声

####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编号	采样时间	噪声来源	检测结果 Leq (dB(A))	结果评价	标准
2023.09.07	厂界东侧外一米处	09声215-14-01	15:11	工业噪声	60	达标	≤65
	厂界南侧外一米处	09声215-15-01	15:16	工业噪声	57	达标	≤65
	厂界西侧外一米处	09声215-16-01	15:23	工业噪声	60	达标	≤65
	厂界北侧外一米处	09声215-17-01	15:29	工业噪声	61	达标	≤65
2023.09.08	厂界东侧外一米处	09声215-14-02	15:21	工业噪声	60	达标	≤65
	厂界南侧外一米处	09声215-15-02	15:26	工业噪声	58	达标	≤65
	厂界西侧外一米处	09声215-16-02	15:33	工业噪声	59	达标	≤65
	厂界北侧外一米处	09声215-17-02	15:40	工业噪声	58	达标	≤65

####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日：东、南、西、北侧厂界昼间环境噪声最大值分别为60dB(A)、58dB(A)、60dB(A)、61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 4、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铝灰渣、废金属屑（含皂化液）、废皂化液、废煤油及油泥（含金属屑）、污泥、废液压油、废机油、废油桶、粘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废过滤棉、水喷淋沉渣及布袋集尘、废金刚砂、金属边角料、集尘粉尘（喷砂）、废金属屑（不含皂化液）以及生活垃圾。

铝灰渣、废金属屑（含皂化液）、废皂化液、废煤油及油泥（含金属屑）、污泥、废液压油、废机油、废油桶、粘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废过滤棉、水喷淋沉渣及布袋集尘委托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置；废金刚砂、金属边角料、集尘粉尘（喷砂）、废金属屑（不含皂化液）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 项目固废及其治理措施详见表

固废名称	固废产生环节	环评预测产生量t/a	实际产生量 t/a	性质	危废代码	环评处理方式	实际处理方式
铝灰渣	熔铝	18	16	危险废物	321-026-48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置
废金属屑（含皂化液）	金工	1	0.9		900-200-08		
废皂化液	金工	1	0.9		900-006-09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煤油及油污（含金属屑）	珩磨	2	1.8		900-200-08		
污泥	废水处理	0.304	0.28		336-064-17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0.3	0.28		900-218-08		
废机油	设备维护	0.05	0.04		900-217-08		
废油桶	原料包装	0.17	0.16		900-249-08		
粘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0.14	0.13		900-041-49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0.5	0.46		900-041-49		
水喷淋沉渣及布袋集尘	废气处理	1	0.92		321-034-48		
废金刚砂	喷砂	0.5	0.46	一般固废	/	外送综合利用	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金属边角料	去毛刺	15	13.8		/		
集尘粉尘（喷砂）	废气处理	0.3	0.28		/		
废金属屑（不含皂化液）	金工	5	4.6		/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6	5.5		/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企业实际废水年排放量（583t）和武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50.0mg/L、氨氮排放浓度5mg/L计算，项目经污水处理厂向外环境年排放化学需氧量0.029吨、氨氮0.003吨。根据排气筒运行时间（1500h）和监测日数据计算，企业向外环境年排放二氧化硫0.043吨、氮氧化物0.163吨、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0.125吨。项目污染物年排放量均符合环境影响登记表中关于总量控制建议指标的要求。

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VOC <sub>s</sub>
向环境排放总量（t/a）	0.029	0.003	0.043	0.163	0.125
总量控制目标（t/a）	0.032	0.003	0.044	0.380	0.308
评价结果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基本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对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表中的环境保护要求已基本落实。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和维护基本正常。

### 1、废水

监测日：废水总排口pH值范围7.2~7.3（无量纲），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日均浓度最高值分别为156mg/L、71mg/L、0.26mg/L、0.61mg/L、75.6mg/L、0.34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日均浓度最高值分别为16.4mg/L、7.36mg/L，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的限值要求。

### 2、废气

监测日：熔铝、压铸、脱模、燃气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11.7mg/m<sup>3</sup>、28mg/m<sup>3</sup>、100mg/m<sup>3</sup>，均符合《铸造业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1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最大日均排放浓度为15.1mg/m<sup>3</sup>，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限值；烘箱燃气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12.8mg/m<sup>3</sup>、3（L）mg/m<sup>3</sup>、42mg/m<sup>3</sup>，均符合《关于印发浙江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浙环函【2019】315号）暂未制订行业排放标准的标准；锅炉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10.9mg/m<sup>3</sup>、3（L）mg/m<sup>3</sup>、1（L）（林格曼黑度，级），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的标准，二氧化硫最大日均排放浓度为25mg/m<sup>3</sup>，符合《浙江省空气质量改善“十四五”规划》（浙发改规划【2021】215号）氮氧化物≤30mg/m<sup>3</sup>；喷砂粉尘排气筒出口出口颗粒物最大日均排放浓度为10.5mg/m<sup>3</sup>，符合《铸造业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2020）表1排放限值。

监测日：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分别为212μg/m<sup>3</sup>、2.52mg/m<sup>3</sup>，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值为3.28mg/m<sup>3</sup>，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A.1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

### 3、噪声

监测日：东、南、西、北侧厂界昼间环境噪声最大值分别为60dB(A)、58dB(A)、60dB(A)、61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 4、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铝灰渣、废金属屑（含皂化液）、废皂化液、废煤油及油泥（含金属屑）、污泥、废液压油、废机油、废油桶、粘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废过滤棉、水喷淋沉渣及布袋集尘、废金刚砂、金属边角料、集尘粉尘（喷砂）、废金属屑（不含皂化液）以及生活垃圾。

铝灰渣、废金属屑（含皂化液）、废皂化液、废煤油及油泥（含金属屑）、污泥、废液压油、废机油、废油桶、粘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废过滤棉、水喷淋沉渣及布袋集尘委托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置；废金刚砂、金属边角料、集尘粉尘（喷砂）、废金属屑（不含皂化液）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企业实际废水年排放量（583t）和武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50.0mg/L、氨氮排放浓度5mg/L）计算，项目经污水处理厂向外环境年排放化学需氧量0.029吨、氨氮0.003吨。根据排气筒运行时间（1500h）和监测日数据计算，企业向外环境年排放二氧化硫0.043吨、氮氧化物0.163吨、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0.125吨。项目污染物年排放量均符合环境影响登记表中关于总量控制建议指标的要求。

#### 验收监测建议：

（1）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运行维护，运行应有台账记录，确保废水中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运行维护，运行应有台账记录，确保废气中各污染物总量稳定达标排放。

（3）铝灰渣、废金属屑（含皂化液）、废皂化液、废煤油及油泥（含金属屑）、污泥、废液压油、废机油、废油桶、粘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废过滤棉、水

喷淋沉渣及布袋集尘属危险固废，做好管理台账，厂内暂存场应按照规范要求做好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以免造成二次污染。固废处置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3）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报告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00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				项目代码		2202-330723-07-02-373884		建设地点		浙江省武义县泉溪镇王山头工业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92 有色金属铸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200万只气缸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200万只气缸		环评单位		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金环建武备[2022]147号		环评文件类型		登记表				
	开工日期		2023年01月				竣工日期		2023年08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年08月01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市绿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金华汉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浙江绿涛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金华汉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07233136968383001U				
	验收单位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武义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12.5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12.5				
	废水治理（万元）		8	废气治理（万元）		30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7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3.09.07 2023.09.08			
污染物排放 达标与总量 控制（工业 建设项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 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 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 量(5)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量(6)	本期工程 环评核定 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减 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化学需氧量			156	≤500			0.029	0.032		0.029	0.032					
	氨氮			16.4	≤35			0.003	0.003		0.003	0.003					
	非甲烷总烃			15.1	≤120			0.125	0.308		0.125	0.308					
	与项目 有关的 其他特 征污染 物	SS			71	≤400											
		总磷			7.36	≤8											
		石油类			0.61	≤20											
		动植物油类			0.26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75.6	≤3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34	≤20											
		颗粒物			12.8/10.9	≤30/20											
		二氧化硫			28/3(L)/3(L)	≤100/50/200			0.043	0.044		0.043	0.044				
		氮氧化物			100/25/42	≤400/30/300			0.163	0.380		0.163	0.380				
烟气黑度			1 (L)	≤1 (林格曼黑度, 级)													
无组 织	颗粒物			212μg/m <sup>3</sup>	≤1.0												
	非甲烷总烃			2.52/3.28	≤4.0/6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 浙江省“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项目 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

编号：金环建武备 20221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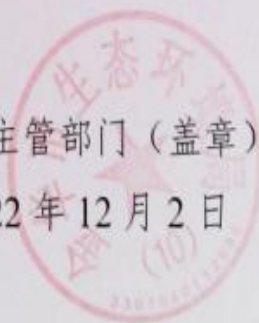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提交的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只园林机械配件生产线搬迁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和备案申请收悉，经形式审查，同意备案。

请你公司按环评登记表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根据《环评登记表》结论，企业应在实际投产前通过排污权交易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按规范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行政主管部门（盖章）

2022 年 12 月 2 日



##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监测日产量报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量	环评日产量	日产量	
			2023.09.07	2023.09.08
气缸	年产200万只	6667只气缸	6240只气缸	6170只气缸

注：本项目年工作日为300天。

单位盖章

2023 年 09 月 08 日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07233136968383001U

单位名称：武义捷锐园林工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泉溪镇王山头工业区南苑路19号(武义锦成工具有限公司内)

法定代表人：朱妹英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武义县泉溪镇王山头工业区

行业类别：农用及园林用金属工具制造，有色金属铸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233136968383

有效期限：自2023年08月04日至2028年08月03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01日



附件 4 危废协议

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收集处置合同

编号:YL2023-3-30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朱妹英

地址: 武义县泉溪镇下宅口村泉深公路边 (武义邦尔门业有限公司内)

乙方: 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茭道镇蒋马洞村前山头

鉴于:

(1)、乙方为一家专业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的综合性单位, 具备提供危险废物收集处置的能力。

(2)、甲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产生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 愿意委托乙方处置。为此, 双方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危险废物名称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数量 (吨)	包装方式
铝灰渣	HW48	321-026-48	1	袋
废金属屑、皂化液	HW09	900-006-09	1	桶
废煤油及油泥 (含金属屑)	HW08	900-200-08	2	袋
污泥	HW17	336-064-17	0.304	袋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3	桶
废机油	HW08	900-049-08	0.05	桶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17	托盘/袋
沾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	HW49	900-041-49	0.14	托盘/袋
废过滤棉	HW49	900-041-49	0.5	袋

二、合同期限 0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责任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进行安全收集并分类暂存于乙方认可的封装容器内, 并在废物的包装容器表面明显处张贴规范的标识标签。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 甲方应负责

向属地环保管理部门依法完成危险废物转移的申请和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的申报。

3. 废物需运输时，甲方应提前七天向乙方提出申请，乙方根据排车情况安排运输服务，在运输过程中甲方应提供进出厂区的方便，并提供叉车及人工等装卸协助。
4. 甲方须按照乙方要求提供废物的相关资料（包括废物产生单位基本情况调查表、废物信息调查表、危险废物包装和运输车辆选择及要求等），并加盖公章，作为废物性状、包装及运输的依据。
5. 合同签订前（或者处置前），甲方须提供废物的样品给乙方，以便乙方对废物的性状、包装及运输条件进行评估，并且确认是否有能力处置。若甲方产生新的废物，或废物性状发生较大变化，或因为某种特殊原因导致某些批次废物性状发生重大变化，甲方应及时通报乙方，并重新取样，重新确认废物名称、废物成分、包装容器、和处置费用等事项，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签订补充合同。如果甲方未及时告知乙方：
  - 1) 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 2) 如因此导致该废物在收集、运输、储存、处置等全过程中产生不良影响或造成任何损失或发生事故、或导致收集处置费用增加者，甲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损害责任和额外费用。
6. 甲方将指定专人负责废物清运、装卸、核实废物种类、废物包装、废物计量等方面的现场协调及费用结算等事宜。
7. 运输途中，因甲方包装原因造成泄露等违反国家运输相关法律法规的，由甲方承担所有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8. 甲方委托乙方收集的危险废物需保证不含放射性类废物、爆炸性废物和物理化学特性未确定的废物。

#### 四、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对甲方委托的废物进行安全收集和运输，并确保废物处置过程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2. 乙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负责危险废物运输，运输过程遵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并采取安全措施有效防止泄漏。
3. 乙方承诺其人员及车辆进入甲方的厂区将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
4. 乙方将指定专人负责该废物转移、处置、结算、报送资料、协助甲方的处置核查等事宜。
5. 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废物的申报和废物转移审批手续。

#### 五、废物的种类、数量、服务价格与结算方法

1. 废物种类、数量、处置费和包装：见合同附件。
2. 计量：以乙方过磅的重量为准。
3. 结算方式：乙方出具处置费发票（税点6%）10个工作日内付清。每逾期一天，乙方有权按应收处置费金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收取违约金。



4.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963 0101 0400 35788；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武义支行。

甲方不得以现金、无抬头支票或将款项汇入乙方人员私人账号等其他支付方式支付合同相关款项。除按本合同约定的收款账户支付合同相关款项外，甲方以汇款或以其他方式将本合同有关款项付至乙方人员的行为将被视为私人财务来往，与乙方无关，甲方需另行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由甲方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不承担追缴责任。

5. 当物料 S>10%，Cl>5%，As>0.2%，Cr>3%时，原则上应予拒收或退货。如接收的，另行增加有害物质超标处理费。甲方如有异议应当在化验单出具之日起三天内书面要求重新取样化验，否则视为认同乙方的化验结果。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 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乙方自身条件变动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收集或处置某类废物时，乙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2. 废物处理量不能超过危险废物交换、转移报批表中相应废物的审批量。
3. 如果甲方未按双方合同约定如期支付处置费，乙方除有权向甲方收取违约金外，还有权暂停甲方废物收集，直至费用及违约金付清为止。
4.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反商业贿赂条例，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

七、其他

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由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将采取友好协商方式合理解决。双方如果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代表（签字）：朱妹英

委托代表（签字）：卢杭童

电话：15857951628

电话：18248511130

营业代码：91330723313698383

营业代码：91330723MA2E8RPXX3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武义支行

武义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账号：79050122000063722

账号：1963 0101 0400 35788



## 《危险废物收集处置合同》附件

## 一、 武义捷锐园林机械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明细表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数量(吨)	单价(元/吨)	包装方式
铝灰渣	HW48	321-026-48	1	4000	袋
废金属屑、皂化液	HW09	900-006-09	1	4000	桶
废煤油及油泥(含金属屑)	HW08	900-200-08	2	4000	袋
污泥	HW17	336-064-17	0.304	4000	袋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3	4000	桶
废机油	HW08	900-049-08	0.05	4000	桶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17	4000	托盘/袋
沾有危险废物包装材料	HW49	900-041-49	0.14	4000	托盘/袋
废过滤棉	HW49	900-041-49	0.5	4000	袋

上述价格的废物中有害成份基准为:

1、焚烧处置类废物: 硫含量  $S \leq 2\%$  (每增加 1% 加 100 元/吨), 氯含量  $Cl \leq 4\%$  (每增加 1% 加 100 元/吨), 氟  $\leq 0.5\%$  (每增加 1% 加 200 元/吨), 酸碱度 PH6-9 (每增减 1 加 100 元/吨), 密度  $\rho = 0.8$  吨/立方米 (每减少 0.1 吨/立方, 加 200 元/吨), 残渣率  $\leq 20\%$  (每增加 1% 加 40 元/吨)。

2、污泥类废物: 硫含量  $S \leq 3\%$  (每增加 1% 加 100 元/吨), 氯含量  $Cl \leq 2\%$  (每增加 1% 加 100 元/吨), 铬  $\leq 3\%$  (每增加 0.2% 加 100 元/吨)。

## 二、 处置费用及付款方式:

1. 甲方需向乙方交纳押金 5000 元, 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7 日内支付, 合同期内押金最后一次可抵处置费, 合同期内有进行废物转运的, 押金可顺延、不退还。
2. 清运时最少 6000 元/趟起步价计算, 超过清运起步价, 单类废物不足半吨按半吨计算, 超过半吨按实际重量结算; 甲方要求应急清运则运费自付 2000 元/趟 (应急)。
3. 对于废过滤棉、废油漆桶 (未压扁) 等比重较轻的废物, 空间占用 10 立方以上运输费每趟加 1000 元, 桶内带渣的按油漆渣的价格上浮 500 元/吨, “固废一件事”系统计划审核通过后, 预约时填写废物运输派车单, 提前 7-15 天预约清运。

甲方:

日期:



乙方: 浙江育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3 月 30 日



附件5 危废仓库照片





附件6 废水处理设施照片



附件7废气处理设施照片

